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志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 IPO 时募投项目—康复设备组装调试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基本建设完毕并投入使用，同意公司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获参与表决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特此公告。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8日